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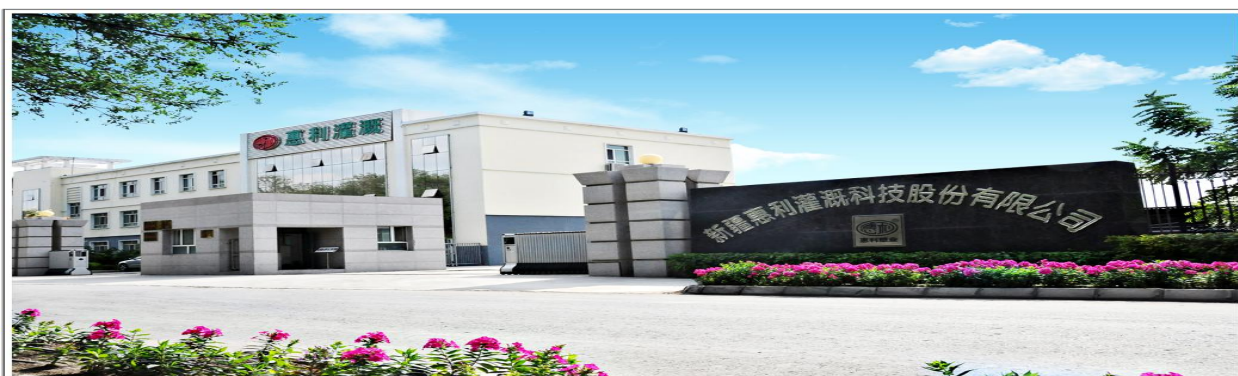


惠利股份

NEEQ : 837230

新疆惠利灌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HuiLi Irrigation Technology



年度报告摘要

—— 2017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2017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王永东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993-2257858
传真	0993-2257858
电子邮箱	wangyongdong@xjhlgg.net
公司网址	http://www.xjhlgg.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新疆石河子北泉镇北泉路 389-12 号；邮编：832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证券部档案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53,356,838.04	318,708,727.72	-20.5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610,038.09	193,416,075.30	-11.27%
营业收入	87,884,403.49	116,433,627.18	-24.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06,037.21	14,026,049.0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088,247.84	9,278,295.1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9,782.85	22,056,598.24	-61.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5%	7.5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07	0.187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07	0.187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9	2.58	-11.2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4,325,000	59.1%	7,800,000	52,125,000	69.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450,000	15.27%	7,800,000	19,250,000	25.67%
	董事、监事、高管	5,025,000	6.7%	0	5,025,000	6.70%
	核心员工	0	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0,675,000	40.9%	-7,800,000	22,875,000	30.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550,000	35.4%	-7,800,000	18,750,000	25.00%
	董事、监事、高管	15,075,000	20.1%	0	15,075,000	20.1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5,000,000	-	0	7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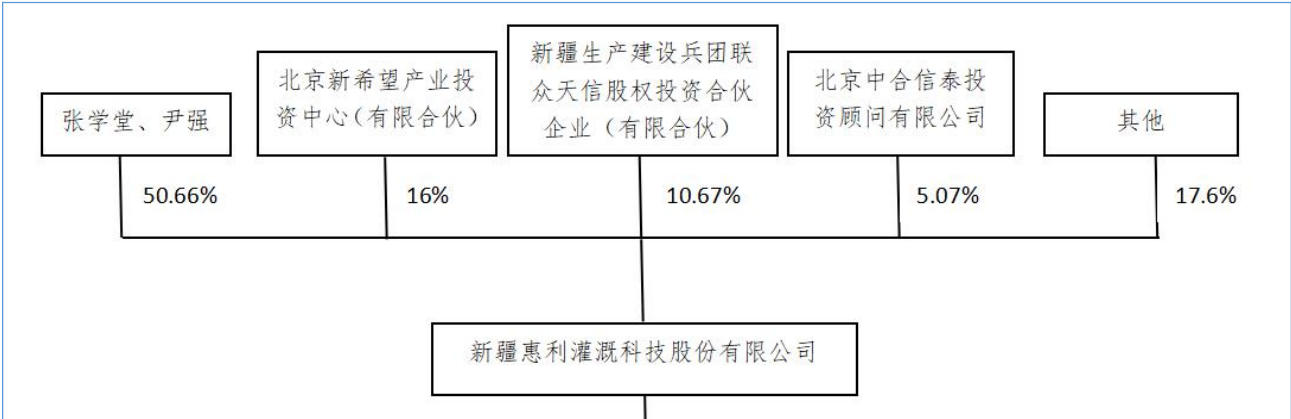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张学堂	23,400,000	0	23,400,000	31.20%	7,800,000	15,600,000
2	尹强	14,600,000	0	14,600,000	19.46%	10,950,000	3,650,000
3	北京新希望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	0	12,000,000	16.00%	0	12,000,000
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联众天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0	0	8,000,000	10.67%	0	8,000,000
5	刘家新	5,000,000	0	5,000,000	6.67%	3,750,000	1,250,000
合计		63,000,000	0	63,000,000	84%	22,500,000	40,50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惠利股份自然人股东张学堂和尹强系连襟关系，除此之外，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本期利润表中“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增加-149,317.61元，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减金额为-378,050.48元。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自2017年1月1日起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根据修订后的16号准则的要求，本期利润表中“其他收益”项目增加6,127,315.00元，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疆惠利灌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